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孟庆一先生、周士兵先生、荆继武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2月14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247名激励对象266.08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事项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5 年 2 月 14 日为授予日，授予 4 名激励对象 23.87 万份股票增值权。

上述事项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周士兵先生、徐泽兵先生作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7日